**附件1：**

自主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“先进集体”参评积分获取细则

自主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“先进集体”参评积分获取，涉及“学年班集体理论学习活动开展情况”及“班级成员参与理论学习活动开展情况”两部分。对应条件如下：

1.学年班集体参与理论学习活动人数。

--------积分+5’（每10人）

2.班集体承办院新思想读书社分社读书会活动。

-----积分+15’（1场次）

3.班集体承办院新思想读书社分社专题理论学习活动。

-----积分+10’（1场次）

4.班集体结合时政热点、学习热点，开展专题团学活动及其他理论学习活动，并报送给院团委宣传部\院新思想读书社认证成功的。

------积分+8’（1场次）

5.班集体开展理论学习活动，进行投稿宣传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受院新媒体推文宣传或发布在经济学院官网“团学风采”一栏的。 | 成功投稿校团委等校级媒体平台。 | 成功投稿校外重大新闻媒体平台，如东南网。 |
| 积分+3’（1次） | 积分+5’（1次） | 积分+8’（1次） |